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107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令及作業要點修正規定各1份 (23994723_1113107763_1_ATTACH1.pdf、
23994723_1113107763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補助永續循環校園探索及示範計畫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修正為「教育部補助永續循環校園計畫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於111年12月19日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4986A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及行政規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1年12月19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4986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2022/12/26
08:52:59

重慶國中 1111226



QDA A1116008558